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自治区分公司代步车服务采购项目（三次）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项目编号（ZY-QCZZQRB2025-1001）

公示结束时间：2025-09-29 23:59:59

一、评标情况

【1】代步车服务采购项目：

1 中标候选人基本情况：

中标候选人第1名：上海铨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其他报价：/，质量/，工期/交货期/服务期：365天；

中标候选人第2名：杭州皇宏汽车租赁有限公司，其他报价：/，质量/，工期/交货期/服务期：365天；

中标候选人第3名：杭州佳侣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其他报价：/，质量/，工期/交货期/服务期：365天；

2 中标候选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承诺的项目负责人情况：

中标候选人（上海铨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陈巍，/；

中标候选人（杭州皇宏汽车租赁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高超，/；

中标候选人（杭州佳侣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张猛，/；

3 中标候选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要求：

中标候选人（上海铨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要求：/；

中标候选人（杭州皇宏汽车租赁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要求：/；

中标候选人（杭州佳侣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要求：/；

二、提出异议的渠道及方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五十四条规定，“投标人或其它利害关系人对该公示内容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向招标人提出。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十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及投诉书，向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投诉。

三、其他

1：详见中标候选人公示；

2：公告发布媒介：“人保e采”外网门户（<https://ec.picc.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nmgztb.com.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元博网采购与招标网（www.chinabidding.cn）；

四、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自治区分公司。

五、联系人

招标人：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自治区分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北街49号人保财险大厦

联系人：马亚东

电话：0471-6639288

邮件：mayadong@neimg.picc.com.cn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中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兴安南路67号（兴安南路与南二环交汇处西北角）云中国际1号楼19层

联系人：刘工

电话：0471-4311438

邮件：nmgzyzbd1@126.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盖章)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自治区分公司代步车服务采购项目（三次）

中标候选人公示

内蒙古中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自治区分公司的委托，于2025年09月25日就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自治区分公司代步车服务采购项目（三次）（招标编号：ZY-QCZZQRB2025-1001），采用公开招标的方式进行招标，本次招标的中标候选人情况公示如下：

一、项目名称：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自治区分公司代步车服务采购项目（三次）

二、中标候选人名称以及中标信息：

第一候选人：上海铵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含税）：A级车：258.00元

B级车：388.00元

C级车：555.00元

投标报价（不含税）：A级车：243.39元

B级车：366.04元

C级车：523.58元

税率：A级车：6%

B级车：6%

C级车：6%

综合得分：77.20

第二候选人：杭州皇宏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含税）：A级车：260.00元

B级车：389.00元

C级车：558.00元

投标报价（不含税）：A级车：245.28元

B级车：366.98元

C级车：526.42元

税率：A级车：6%

B级车：6%

C级车：6%

综合得分：64.49

第三候选人：杭州佳侣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含税）：A 级车：260.00 元

B 级车：389.00 元

C 级车：556.00 元

投标报价（不含税）：A 级车：252.43 元

B 级车：377.67 元

C 级车：539.81 元

税率：A 级车：3%

B 级车：3%

C 级车：3%

综合得分：62.20

三、否决情况

/

四、异议与投诉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五十四条规定，“投标人或其它利害关系人对该公示内容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向招标人提出。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书面答复，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十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及投诉书，向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投诉。

五、公告时间

2025 年 09 月 27 日至 2025 年 09 月 29 日

六、联系方式

招标人：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自治区分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北街 49 号人保财险大厦

联系人：马亚东

电话：0471-6639288

电子邮件：mayadong@neimg.picc.com.cn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中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兴安南路 67 号（兴安南路与南二环交汇处西北角）云国际 1 号楼 19 层

联系人：刘工

电话：0471-4311438

电子邮件：nmgzyzbd1@126.com

